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三段50巷21號5樓

電話：(02)2785-396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4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4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4		三十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三二
(十) 其 他	54~55		三一、三三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55~56		三四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
3. 大陸投資資訊	62		-
4. 主要股東資訊	63		-
(十二) 部門資訊	56~58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坤 銘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收入認列

管理階層存在達成預計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此審計準則預設收入認列存有舞弊風險，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銷貨收入來自特定客戶計新台幣 1,108,706 仟元，約佔營業收入 62%。本會計師認為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存有顯著風險，因而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特定客戶銷貨明細選取樣本核對自外部取得之客戶訂單及報關文件等有關佐證資料，並核對收款情形，以驗證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淑 如

林 淑 如



會計師 張 淳 儀

張 淳 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2 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6,331	17	\$ 290,288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3,621	2	34,962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75,796	5	67,063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247,831	15	187,420	1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3,547	-	331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二三)	351,534	21	96,763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二八)	33,392	2	138,850	10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339,180	20	303,355	2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6,544	1	3,18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77,776</u>	<u>83</u>	<u>1,122,217</u>	<u>8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257,100	16	255,519	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6,351	-	1,788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5,041	-	6,16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6,664	1	9,21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3,814	-	3,39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88,970</u>	<u>17</u>	<u>276,076</u>	<u>2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666,746</u>	<u>100</u>	<u>\$ 1,398,29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 21,182	1	\$ 26,121	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96,003	6	67,754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120,198	7	100,212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22,944	8	84,53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74,369	5	30,524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582	-	1,13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4,717	-	1,27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3,710	-	2,58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44,705</u>	<u>27</u>	<u>314,127</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905	-	41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649	-	52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2,450	1	14,33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99	-	20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5,203</u>	<u>1</u>	<u>15,485</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459,908</u>	<u>28</u>	<u>329,612</u>	<u>2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561,030	34	544,712	39
3200	資本公積	38,969	2	38,969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5,474	11	165,827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405,749	24	306,276	2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91,223	35	472,103	33
3400	其他權益	17,957	1	15,238	1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二)	(2,341)	-	(2,341)	-
3XXX	權益總計	<u>1,206,838</u>	<u>72</u>	<u>1,068,681</u>	<u>7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66,746</u>	<u>100</u>	<u>\$ 1,398,29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4100	\$ 1,747,234	98	\$ 1,016,216	94		
4800	<u>44,212</u>	<u>2</u>	<u>68,083</u>	<u>6</u>		
4000	<u>1,791,446</u>	<u>100</u>	<u>1,084,299</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十及二四）					
5110	1,239,848	69	694,695	64		
5800	<u>40,721</u>	<u>2</u>	<u>63,590</u>	<u>6</u>		
5000	<u>1,280,569</u>	<u>71</u>	<u>758,285</u>	<u>70</u>		
5900	<u>510,877</u>	<u>29</u>	<u>326,014</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四）					
6100	88,650	5	60,567	6		
6200	46,015	3	38,754	3		
6300	95,812	5	84,127	8		
6450	<u>1,933</u>	<u>-</u>	<u>29</u>	<u>-</u>		
6000	<u>232,410</u>	<u>13</u>	<u>183,477</u>	<u>17</u>		
6900	<u>278,467</u>	<u>16</u>	<u>142,537</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					
7010	4,789	-	6,048	1		
7020	11,904	1	2,474	-		
7050	(46)	-	(24)	-		
7100	<u>10,824</u>	<u>-</u>	<u>4,435</u>	<u>-</u>		
7000	<u>27,471</u>	<u>1</u>	<u>12,933</u>	<u>1</u>		
7900	305,938	17	155,470	14		
7950	<u>60,713</u>	<u>4</u>	<u>23,242</u>	<u>2</u>		
8200	<u>245,225</u>	<u>13</u>	<u>132,228</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92	-	\$ 5,91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 益	12,332	1	(68,479)	(6)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五)	(178)	-	(1,182)	-
		<u>13,046</u>	<u>1</u>	<u>(63,751)</u>	<u>(6)</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1)	-	54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五)	112	-	(110)	-
		<u>(449)</u>	<u>-</u>	<u>437</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2,597</u>	<u>1</u>	<u>(63,314)</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57,822</u>	<u>14</u>	<u>\$ 68,914</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245,225</u>	<u>13</u>	<u>\$ 132,228</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257,822</u>	<u>14</u>	<u>\$ 68,914</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4.38</u>		<u>\$ 2.36</u>	
9850	稀 釋	<u>\$ 4.33</u>		<u>\$ 2.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股票發行溢價	受 領 贈 與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44,712	\$ 26,756	\$ 173	\$ 12,040	\$ 149,942	\$ 245,352	(\$ 2,486)	\$ 145,284	(\$ 2,341)	\$ 1,119,432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15,885	(15,885)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19,665)	-	-	-	(119,665)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132,228	-	-	-	132,228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28	437	(68,479)	-	(63,314)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6,956	437	(68,479)	-	68,91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59,518	-	(59,518)	-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544,712	26,756	173	12,040	165,827	306,276	(2,049)	17,287	(2,341)	1,068,681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19,647	(19,647)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19,665)	-	-	-	(119,665)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16,318	-	-	-	-	(16,318)	-	-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245,225	-	-	-	245,225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4	(449)	12,332	-	12,59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5,939	(449)	12,332	-	257,82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9,164	-	(9,164)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61,030	\$ 26,756	\$ 173	\$ 12,040	\$ 185,474	\$ 405,749	(\$ 2,498)	\$ 20,455	(\$ 2,341)	\$ 1,206,8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05,938	\$ 155,47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761	13,468
A20200	攤銷費用	1,877	2,41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33	2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利益)損失	(6,827)	20,595
A20900	財務成本	46	24
A21200	利息收入	(10,824)	(4,435)
A21300	股利收入	(2,918)	(4,50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375	7,02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2,360	1,697
A29900	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996)	(96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216)	(328)
A31150	應收帳款	(269,488)	(35,53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4,039	(32,859)
A31200	存 貨	(61,200)	(63,8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14)	448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4,939)	(7,456)
A32130	應付票據	28,249	(8,873)
A32150	應付帳款	24,323	25,0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577	(526)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449	18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44	3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5,449	67,39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178	3,88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6)	(24)
A33500	支付所得稅	(23,901)	(26,14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2,680	45,1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967)	(\$ 5,577)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3,566	76,888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1,592)	(166)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267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766)	(15,415)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8,934	9,14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82)	(9,31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20)	(1,55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56)	(3,928)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2,918</u>	<u>4,50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60,665)</u>	<u>70,84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5)	(2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177)	(3,34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119,665)</u>	<u>(119,665)</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123,847)</u>	<u>(123,03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125)</u>	<u>(1,00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957)	(8,08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90,288</u>	<u>298,37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6,331</u>	<u>\$ 290,28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7 月設立於台北市，並於同年 7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光纖網路局端、用戶端設備、網管交換器及室外無線網路之研發、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8 年 9 月 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合併公司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該修正釐清，對於售後租回交易，若資產之移轉滿足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以銷售資產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 IFRS 16 之租賃負債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賣方兼承租人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衡量該負債。後續，納入租賃負債計算之當期租賃給付數與實際支付數之差額列入損益。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合併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供應商融資安排之特性係一個或多個融資提供者承諾支付一企業應付其供應商之金額，且該企業同意於其供應商被支付之同一日（或其後之日期）依該等安排之條款及條件支付。該修正規定，合併公司應揭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合併公司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險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註2)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適用於202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該修正明訂，當企業能夠於正常管理延誤之時間範圍內，透過市場或兌換機制所建立具可執行權利及義務之交換交易，將一貨幣兌換成另一貨幣時，該貨幣具有可兌換性。當貨幣於衡量日不具可兌換性時，合併公司應估計即期匯率，以反映若市場參與者考量當時經濟情況而於衡量日進行有秩序之交易會使用之匯率。在此情況下，合併公司亦應揭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如何影響或預期將如何影響其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之資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三。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在製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

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180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產品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光纖網路設備之銷售。由於光纖網路設備產品依交易條件履約後，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依交易條件履約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來自商品檢測服務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予以認列。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8	\$ 37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1,426	17,40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49,000	156,672
附買回票券	<u>115,537</u>	<u>115,838</u>
	<u>\$286,331</u>	<u>\$290,288</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5%~1.45%	0.005%~5.20%
附買回票券	0.71%~5.50%	0.54%~3.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	\$ 4,911	\$ 15,430
未上市（櫃）股票	<u>28,710</u>	<u>19,532</u>
	<u>\$ 33,621</u>	<u>\$ 34,962</u>

合併公司於112及111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1,042仟元及1,042仟元，全數分別與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仍持有者有關。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	\$ 27,086	\$ 47,531
未上市（櫃）股票	<u>48,710</u>	<u>19,532</u>
	<u>\$ 75,796</u>	<u>\$ 67,06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1,876 仟元及 3,463 仟元，其中 111 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 2,050 仟元有關者業已全數處分，其餘分別與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231,831	\$171,420
已質押定存單(二)	<u>16,000</u>	<u>16,000</u>
	<u>\$247,831</u>	<u>\$187,420</u>

(一)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30%~5.62% 及 1.195%~1.55%。

(二)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16%~1.565% 及 1.035%~1.4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3,547</u>	<u>\$ 331</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353,706	\$ 96,857
減：備抵損失	(<u>2,172</u>)	(<u>94</u>)
	<u>\$351,534</u>	<u>\$ 96,763</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華南銀行	\$ 28,415	\$132,087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4,665	6,143
其他	<u>312</u>	<u>620</u>
	33,392	138,85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33,392</u>	<u>\$138,850</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及製成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60 天。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單位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必要時亦會購買應收帳款承購合約或應收帳款保險以降低因拖欠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80 天，合併公司認列 100% 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超過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3%	0.13%	1.16%	3.30%	21.16%	100%	
總帳面金額	\$ 291,979	\$ 58,853	\$ 307	\$ 589	\$ -	\$ 1,978	\$ 353,70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1)	(80)	(3)	(20)	-	(1,978)	(2,172)
攤銷後成本	<u>\$ 291,888</u>	<u>\$ 58,773</u>	<u>\$ 304</u>	<u>\$ 569</u>	<u>\$ -</u>	<u>\$ -</u>	<u>\$ 351,534</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期 1~30天	逾 期 31~60天	逾 期 61~90天	逾 期 91~180天	逾 期 超過181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3%	0.13%	1.16%	3.30%	13.39%	100%	
總帳面金額	\$ 66,295	\$ 27,585	\$ 2,975	\$ -	\$ -	\$ 2	\$ 96,85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21)	(36)	(35)	-	-	(2)	(94)
攤銷後成本	<u>\$ 66,274</u>	<u>\$ 27,549</u>	<u>\$ 2,940</u>	<u>\$ -</u>	<u>\$ -</u>	<u>\$ -</u>	<u>\$ 96,76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94	\$ 6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2,078</u>	<u>29</u>
年底餘額	<u>\$ 2,172</u>	<u>\$ 94</u>

相較於年初餘額，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分別淨增加256,849仟元及33,762仟元，備抵損失另分別增加2,078仟元及29仟元。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已讓售但尚未動用之帳款及應收退稅款，除應收退稅款外，其餘帳齡主要均為90天以下（以入帳日期為基準）。

合併公司係依照帳款收回可能性衡量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經評估帳款收回可能性後，無法收回之可能性不高，無需提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金額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之(五)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718	\$ 851
製 成 品	116,551	22,280
在 製 品	31,097	33,703
原 料	<u>190,814</u>	<u>246,521</u>
	<u>\$ 339,180</u>	<u>\$ 303,355</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214,473	\$ 687,67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25,375</u>	<u>7,022</u>
	<u>\$ 1,239,848</u>	<u>\$ 694,695</u>

112 及 111 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下跌係因存貨庫齡增加而提列跌價損失所致。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相關事業之投資	100%	100%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買賣 業務	100%	100%

十三、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成 本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185,892	\$ 87,080	\$ 37,287	\$ 5,274	\$ 11,954	\$ 974	\$ 29,894	\$ -	\$ 358,355
增 添	-	-	2,530	-	245	-	9,807	-	12,582
處 分	-	-	(163)	-	(109)	-	(821)	-	(1,093)
淨兌換差額	-	(747)	-	-	(21)	-	-	-	(76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85,892</u>	<u>\$ 86,333</u>	<u>\$ 39,654</u>	<u>\$ 5,274</u>	<u>\$ 12,069</u>	<u>\$ 974</u>	<u>\$ 38,880</u>	<u>\$ -</u>	<u>\$ 369,076</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39,231	\$ 25,887	\$ 4,262	\$ 8,792	\$ 840	\$ 23,824	\$ -	\$ 102,836
折舊費用	-	2,845	3,155	270	828	134	3,339	-	10,571
處 分	-	-	(163)	-	(109)	-	(821)	-	(1,093)
淨兌換差額	-	(319)	-	-	(19)	-	-	-	(33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1,757</u>	<u>\$ 28,879</u>	<u>\$ 4,532</u>	<u>\$ 9,492</u>	<u>\$ 974</u>	<u>\$ 26,342</u>	<u>\$ -</u>	<u>\$ 111,976</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85,892</u>	<u>\$ 44,576</u>	<u>\$ 10,775</u>	<u>\$ 742</u>	<u>\$ 2,577</u>	<u>\$ -</u>	<u>\$ 12,538</u>	<u>\$ -</u>	<u>\$ 257,100</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85,892	\$ 78,132	\$ 33,755	\$ 5,274	\$ 10,550	\$ 974	\$ 33,553	\$ 7,566	\$ 355,696
增 添	-	3,712	4,060	-	661	-	732	150	9,315
重 分 類	-	4,553	-	-	1,135	-	2,028	(7,716)	-
處 分	-	-	(528)	-	(411)	-	(6,419)	-	(7,358)
淨兌換差額	-	683	-	-	19	-	-	-	70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85,892</u>	<u>\$ 87,080</u>	<u>\$ 37,287</u>	<u>\$ 5,274</u>	<u>\$ 11,954</u>	<u>\$ 974</u>	<u>\$ 29,894</u>	<u>\$ -</u>	<u>\$ 358,355</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36,053	\$ 23,563	\$ 3,992	\$ 8,413	\$ 620	\$ 27,152	\$ -	\$ 99,793
折舊費用	-	2,919	2,852	270	772	220	3,091	-	10,124
處 分	-	-	(528)	-	(411)	-	(6,419)	-	(7,358)
淨兌換差額	-	259	-	-	18	-	-	-	27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9,231</u>	<u>\$ 25,887</u>	<u>\$ 4,262</u>	<u>\$ 8,792</u>	<u>\$ 840</u>	<u>\$ 23,824</u>	<u>\$ -</u>	<u>\$ 102,836</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85,892</u>	<u>\$ 47,849</u>	<u>\$ 11,400</u>	<u>\$ 1,012</u>	<u>\$ 3,162</u>	<u>\$ 134</u>	<u>\$ 6,070</u>	<u>\$ -</u>	<u>\$ 255,519</u>

於 112 及 111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1 至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5 至 8 年
工程系統	3 至 5 年
停車場	18 年
機器設備	3 至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8 年
租賃改良	按耐用年數或租賃期間較短者
其他設備	3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5,833	\$ 935
運輸設備	<u>518</u>	<u>853</u>
	<u>\$ 6,351</u>	<u>\$ 1,788</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8,753</u>	<u>\$ 1,0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3,855	\$ 2,673
運輸設備	<u>335</u>	<u>671</u>
	<u>\$ 4,190</u>	<u>\$ 3,344</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717</u>	<u>\$ 1,270</u>
非流動	<u>\$ 1,649</u>	<u>\$ 52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00%	0.125%~0.25%
運輸設備	0.75%	0.75%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

合併公司亦承租運輸設備作為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 3 年。

(三) 其他租賃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239</u>	<u>\$ -</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73</u>	<u>\$ 9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535</u>	<u>\$ 3,451</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u>商 標 權</u>	<u>專 利 權</u>	<u>電 腦 軟 體</u>	<u>高 爾 夫 球 證</u>	<u>合 計</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500	\$ 1,705	\$ 27,614	\$ 2,900	\$ 32,719
單獨取得	-	-	756	-	756
處 分	-	-	(871)	-	(87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00</u>	<u>\$ 1,705</u>	<u>\$ 27,499</u>	<u>\$ 2,900</u>	<u>\$ 32,60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500	\$ 423	\$ 25,634	\$ -	\$ 26,557
攤銷費用	-	94	1,783	-	1,877
處 分	-	-	(871)	-	(87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00</u>	<u>\$ 517</u>	<u>\$ 26,546</u>	<u>\$ -</u>	<u>\$ 27,563</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1,188</u>	<u>\$ 953</u>	<u>\$ 2,900</u>	<u>\$ 5,041</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高 爾 夫 球 證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500	\$ 1,705	\$ 27,111	\$ -	\$ 29,316
單獨取得	-	-	1,028	2,900	3,928
處 分	-	-	(525)	-	(52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00</u>	<u>\$ 1,705</u>	<u>\$ 27,614</u>	<u>\$ 2,900</u>	<u>\$ 32,71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500	\$ 329	\$ 23,836	\$ -	\$ 24,665
攤銷費用	-	94	2,323	-	2,417
處 分	-	-	(525)	-	(52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00</u>	<u>\$ 423</u>	<u>\$ 25,634</u>	<u>\$ -</u>	<u>\$ 26,55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1,282</u>	<u>\$ 1,980</u>	<u>\$ 2,900</u>	<u>\$ 6,162</u>

合併公司之高爾夫球證係屬使用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續延長使用年限，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高爾夫球證之入會保證金 2,200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 年
專 利 權	10 至 18.58 年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1 至 5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77	\$ 43
推銷費用	92	45
管理費用	482	391
研究發展費用	1,226	1,938
	<u>\$ 1,877</u>	<u>\$ 2,417</u>

十六、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5,948	\$ 2,808
暫付款	154	-
其 他	<u>442</u>	<u>377</u>
	<u>\$ 6,544</u>	<u>\$ 3,185</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3,814	\$ 3,396
催收款項	5,675	5,675
減：備抵損失	<u>(5,675)</u>	<u>(5,675)</u>
	<u>\$ 3,814</u>	<u>\$ 3,396</u>

催收款項係逾期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依法律程序催收，並提列足額備抵損失。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96,003</u>	<u>\$ 67,754</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120,198</u>	<u>\$ 100,212</u>

合併公司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 30－9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711	\$ 35,520
應付員工酬勞	36,767	21,391
應付董事酬勞	6,953	3,534
應付休假給付	4,481	4,748
其 他	<u>29,032</u>	<u>19,338</u>
	<u>\$ 122,944</u>	<u>\$ 84,53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 2,483	\$ 2,011
其他	<u>1,227</u>	<u>571</u>
	<u>\$ 3,710</u>	<u>\$ 2,582</u>
<u>非流動</u>		
存入保證金	<u>\$ 199</u>	<u>\$ 208</u>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保 固	<u>\$ 1,582</u>	<u>\$ 1,133</u>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提 列</u>	<u>年 底 餘 額</u>
<u>112 年度</u>			
產品保固準備	\$ 1,133	\$ 449	\$ 1,582
<u>111 年度</u>			
產品保固準備	944	189	1,133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因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於中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政策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確定福利計畫之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545	\$ 47,2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095)	(32,88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450</u>	<u>\$ 14,33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1年1月1日	\$ 50,448	(\$ 29,238)	\$ 21,21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6	-	176
利息費用(收入)	359	(208)	151
認列於損益	<u>535</u>	<u>(208)</u>	<u>327</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190)	-	(3,19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70)	(2,150)	(2,7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760)</u>	<u>(2,150)</u>	<u>(5,910)</u>
雇主提撥	<u>-</u>	<u>(1,289)</u>	<u>(1,289)</u>
111年12月31日	<u>47,223</u>	<u>(32,885)</u>	<u>14,33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5	-	155
利息費用(收入)	614	(428)	186
認列於損益	<u>769</u>	<u>(428)</u>	<u>34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1,805)	\$ -	(\$ 1,80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034</u>	<u>(121)</u>	<u>91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71)</u>	<u>(121)</u>	<u>(892)</u>
雇主提撥	-	(1,337)	(1,337)
福利支付	<u>(676)</u>	<u>676</u>	<u>-</u>
112年12月31日	<u>\$ 46,545</u>	<u>(\$ 34,095)</u>	<u>\$ 12,450</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94	\$ 90
推銷費用	51	52
管理費用	46	44
研究發展費用	<u>150</u>	<u>141</u>
	<u>\$ 341</u>	<u>\$ 32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0%	1.3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20%	1.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5%	(\$ <u>1,393</u>)	(\$ <u>2,189</u>)
減少 0.5%	<u>\$ 2,329</u>	<u>\$ 2,68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2,309</u>	<u>\$ 2,649</u>
減少 0.5%	(\$ <u>1,396</u>)	(\$ <u>2,18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337</u>	<u>\$ 1,39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 年	10 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70,000</u>	<u>70,000</u>
額定股本	<u>\$ 700,000</u>	<u>\$ 7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6,103</u>	<u>54,471</u>
已發行股本	<u>\$ 561,030</u>	<u>\$ 544,71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

本公司 112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同意無償配發新股並於同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同意以 112 年 7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無償配發新股 1,632 仟股，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561,03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為經營高科技之產業，正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基於健全財務結構、資本支出之需要以求永續發展，保障投資人權益，盈餘之分配則綜合考量保留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本公司股利發放分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其發放比重依公司資本、財務結構與未來計劃之資金需求來決定，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 10%，惟發放方式及比率，得經股東常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1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9 日及 111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9,647</u>	<u>\$ 15,885</u>
現金股利	<u>\$ 119,665</u>	<u>\$ 119,665</u>
股票股利	<u>\$ 16,318</u>	<u>\$ -</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2	\$ 2.2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3	\$ -

本公司 113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5,510	
現金股利	168,075	\$ 3.0
股票股利	16,808	0.3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1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049)	(\$ 2,486)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	(<u>449</u>)	<u>437</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49</u>)	<u>437</u>
年底餘額	(<u>\$ 2,498</u>)	(<u>\$ 2,04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7,287	\$ 145,28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u>12,332</u>	(<u>68,479</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2,332</u>	(<u>68,479</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利益移轉 至保留盈餘	(<u>9,164</u>)	(<u>59,518</u>)
年底餘額	<u>\$ 20,455</u>	<u>\$ 17,287</u>

二二、庫藏股票

(一)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為仟股)：

<u>收 回 原 因</u>	<u>年 初 股 數</u>	<u>本 年 度 增 加</u>	<u>本 年 度 減 少</u>	<u>年 底 股 數</u>
<u>112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78	-	-	78
<u>111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78	-	-	78

(二)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於 109 年 3 月 24 日至 109 年 5 月 22 日間，以每股 25 元~32 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 800 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 78 仟股，總成本 2,341 仟元。

(三)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以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準，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四)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收 入

(一) 合約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 (附註十)	<u>\$ 351,534</u>	<u>\$ 96,763</u>	<u>\$ 63,030</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21,182</u>	<u>\$ 26,121</u>	<u>\$ 33,577</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合併公司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其客戶合約之預期存續期間均未超過一年。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及其他	<u>\$ 10,824</u>	<u>\$ 4,435</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股利收入	\$ 2,918	\$ 4,505
什項收入	<u>1,871</u>	<u>1,543</u>
	<u>\$ 4,789</u>	<u>\$ 6,04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金融資產(損)益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827	(\$ 20,595)
淨外幣兌換利益	<u>5,077</u>	<u>23,069</u>
	<u>\$ 11,904</u>	<u>\$ 2,474</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46	\$ 8
其他	<u>-</u>	<u>16</u>
	<u>\$ 46</u>	<u>\$ 24</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674	\$ 6,198
營業費用	<u>7,087</u>	<u>7,270</u>
	<u>\$ 14,761</u>	<u>\$ 13,46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	\$ 43
營業費用	<u>1,800</u>	<u>2,374</u>
	<u>\$ 1,877</u>	<u>\$ 2,41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5,246	\$ 5,078
確定福利計畫	<u>341</u>	<u>327</u>
	<u>5,587</u>	<u>5,405</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73,333	140,575
勞健保費用	11,396	10,610
其他員工福利	<u>8,563</u>	<u>5,401</u>
	<u>193,292</u>	<u>156,58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98,879</u>	<u>\$ 161,9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5,539	\$ 31,580
營業費用	<u>163,340</u>	<u>130,411</u>
	<u>\$ 198,879</u>	<u>\$ 161,991</u>

(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依章程規定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按 7%~1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2 月 27 日及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10%	10%
董事酬勞	2%	2%

金 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 34,766	\$ 17,667
董事酬勞	6,953	3,53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8,565	\$ 34,55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3,488)	(11,489)
淨利益	<u>\$ 5,077</u>	<u>\$ 23,069</u>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6,511	\$ 29,3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42	1,165
以前年度之調整	(807)	(5,779)
	<u>67,746</u>	<u>24,73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033)	(1,4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0,713</u>	<u>\$ 23,24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305,938</u>	<u>\$155,47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61,188	\$ 31,094
免稅所得	1,793	(56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42	1,16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503)	(2,67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07)	(5,77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0,713</u>	<u>\$ 23,242</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12	(\$ 110)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78)	(1,1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66)</u>	<u>(\$ 1,292)</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4,369</u>	<u>\$ 30,52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12	\$ -	\$ 112	\$ 62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03	-	(178)	1,12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64	(199)	-	1,365
應付休假給付	950	(54)	-	896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92	5,075	-	8,9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759	2,608	-	3,367
未實現銷貨毛利	4	-	-	4
未實現產品保固準備	227	89	-	316
	<u>\$ 9,211</u>	<u>\$ 7,519</u>	<u>(\$ 66)</u>	<u>\$ 16,664</u>

111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622	\$ -	(\$ 110)	\$ 51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85	-	(1,182)	1,30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57	(193)	-	1,564
應付休假給付	926	24	-	95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88	1,404	-	3,892
未實現兌換損失	457	302	-	759
未實現銷貨毛利	4	-	-	4
未實現產品保固準備	189	38	-	227
其他	(335)	335	-	-
	<u>\$ 8,593</u>	<u>\$ 1,910</u>	<u>(\$ 1,292)</u>	<u>\$ 9,211</u>

(五)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19	\$ 486	\$ -	\$ 905

111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19	\$ -	\$ 419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核定數與申報數之差異業已當年度調整入帳。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4.38	\$ 2.36
稀釋每股盈餘	\$ 4.33	\$ 2.33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2 年 7 月 12 日。因追溯調整，111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u>追溯調整前</u>	<u>追溯調整後</u>
基本每股盈餘	\$ 2.43	\$ 2.36
稀釋每股盈餘	\$ 2.40	\$ 2.33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暨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 245,225	\$ 132,228

股 數	股數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6,025	56,02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03	66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6,628</u>	<u>56,69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4,911	\$ -	\$ -	\$ 4,91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8,710	28,710
	<u>\$ 4,911</u>	<u>\$ -</u>	<u>\$ 28,710</u>	<u>\$ 33,621</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 27,086	\$ -	\$ -	\$ 27,08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8,710	48,710
	<u>\$ 27,086</u>	<u>\$ -</u>	<u>\$ 48,710</u>	<u>\$ 75,796</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 <u>金融資產</u></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15,430	\$ -	\$ -	\$ 15,43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9,532	19,532
	<u>\$ 15,430</u>	<u>\$ -</u>	<u>\$ 19,532</u>	<u>\$ 34,96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 47,531	\$ -	\$ -	\$ 47,53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9,532	19,532
	<u>\$ 47,531</u>	<u>\$ -</u>	<u>\$ 19,532</u>	<u>\$ 67,063</u>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並考量評價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價值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 2. 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或相似資產之成交價格，並考量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評價標的之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3,621	\$ 34,9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917,970	707,5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75,796	67,06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45,233	187,30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部分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部分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相關分析資料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依據主管機關規定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敘明各項資產之取得、管理與處分之控管程序，如有風險評估後，以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時，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

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有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情事。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

(1) 匯率變動風險：

主要係從事以美元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以自然抵銷外幣部位方式減少匯率變動的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三。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變動達 1%，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2,892 仟元及 2,491 仟元。

(2) 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自有資金支應營運活動，利率變動風險影響甚微。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對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10%。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之美洲及歐洲客戶，歐洲客戶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占總應收帳款之

66.53%，美洲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占總應收帳款之 18.67%及 81.7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12 年 12 月 31 日

	<u>1 ~ 3 個月</u>	<u>3 個月 ~ 1 年</u>	<u>1 年 ~ 3 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88,592	\$ 50,553	\$ -
租賃負債	<u>1,175</u>	<u>3,542</u>	<u>1,649</u>
	<u>\$ 289,767</u>	<u>\$ 54,095</u>	<u>\$ 1,64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短 於 1 年</u>	<u>1 年 ~ 3 年</u>
租賃負債	<u>\$ 4,756</u>	<u>\$ 1,654</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1 ~ 3 個月</u>	<u>3 個月 ~ 1 年</u>	<u>1 年 ~ 3 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20,018	\$ 32,479	\$ -
租賃負債	<u>599</u>	<u>671</u>	<u>520</u>
	<u>\$ 220,617</u>	<u>\$ 33,150</u>	<u>\$ 52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短 於 1 年</u>	<u>1 年 ~ 3 年</u>
租賃負債	<u>\$ 1,276</u>	<u>\$ 523</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年底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華南商業銀行	<u>\$ 28,415</u>	<u>\$ 28,415</u>	<u>\$ 28,415</u>	<u>\$ -</u>	0.85%~0.90%

111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華南商業銀行	\$ 132,087	\$ 132,087	\$ 132,087	\$ -	0.85%~0.95%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並無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888	\$ 19,88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作為海關先放後稅額度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6,000	\$ 16,000

三一、其他事項：無。

三二、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407		30.725	\$		473,39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642		30.725			111,903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013		30.72	\$		399,75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876		30.72			88,350	

合併公司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實現	\$ 17,412	\$ 24,716
未實現	(12,336)	(1,672)
	<u>\$ 5,076</u>	<u>\$ 23,044</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部門 1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部門 2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12年度		
	部 門 1	部 門 2	合 計
部門收入	\$ 1,791,446	\$ -	\$ 1,791,446
調節與消除	-	-	-
營業收入	<u>\$ 1,791,446</u>	<u>\$ -</u>	<u>\$ 1,791,446</u>
營業淨利(損)	\$ 280,692	(\$ 2,225)	\$ 278,467
其他收入	3,285	1,504	4,789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44	-	11,244
財務成本	(46)	-	(46)
利息收入	<u>10,763</u>	<u>61</u>	<u>10,824</u>
部門利益(損失)	305,938	(660)	305,278
調節與消除	<u>660</u>	<u>-</u>	<u>660</u>
稅前淨利(損)	<u>\$ 306,598</u>	<u>(\$ 660)</u>	<u>\$ 305,938</u>

	111年度		
	部 門 1	部 門 2	合 計
部門收入	\$ 1,084,299	\$ -	\$ 1,084,299
調節與消除	-	-	-
營業收入	<u>\$ 1,084,299</u>	<u>\$ -</u>	<u>\$ 1,084,299</u>
營業淨利(損)	\$ 144,864	(\$ 2,327)	\$ 142,537
其他收入	5,096	952	6,048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61	-	1,161
財務成本	(24)	-	(24)
利息收入	<u>4,373</u>	<u>62</u>	<u>4,435</u>
部門利益(損失)	155,470	(1,313)	154,157
調節與消除	<u>1,313</u>	<u>-</u>	<u>1,313</u>
稅前淨利(損)	<u>\$ 156,783</u>	<u>(\$ 1,313)</u>	<u>\$ 155,470</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部門1資產	\$ 1,665,558	\$ 1,397,658
部門2資產	29,021	29,689
調節與消除	(27,833)	(29,054)
合併總資產	<u>\$ 1,666,746</u>	<u>\$ 1,398,293</u>

	部 門	負 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部門 1 負債	\$ 458,720	\$ 328,977
部門 2 負債	1,209	656
調節與消除	(21)	(21)
合併總負債	<u>\$ 459,908</u>	<u>\$ 329,612</u>

所有資產及負債均直接歸屬各部門，無共同使用分攤之資產及負債。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美洲、亞洲、歐洲及其他。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112年度	111年度
歐 洲	\$ 787,195	\$ 317,028
美 洲	649,062	524,497
亞 洲	345,026	242,671
其 他	10,163	103
	<u>\$ 1,791,446</u>	<u>\$ 1,084,299</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 戶 B	\$ 527,321	\$ 206,393
客 戶 E	251,381	283,824
客 戶 G	240,392	111,885
其他 (註 1)	772,352	482,197
	<u>\$ 1,791,446</u>	<u>\$ 1,084,299</u>

註 1：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二)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000	\$ -	0.05	\$ -	註二及四
	力晶創新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1,707	28,710	0.08	28,710	註二
	寶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4,720	4,911	0.71	4,911	註二及三
	力晶創新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1,707	28,710	0.08	28,710	註二
	澤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2,825	16,558	0.37	16,558	註二及三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1,000	10,528	0.05	10,528	註二及三
	優視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20,000	4.50	20,000	註二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之帳面餘額列示；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列示。

註三：係依 112 年 12 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四：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公告終止上市，經合併公司評估投資無公允價值。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1	約為一般價格之75%-80%	-

註一：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相關事業之投資	\$ 58,581	\$ 58,581	1,800,000	100	\$ 27,812	(\$ 660)	(\$ 660)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大陸北京	電腦週邊設備之買賣業務	53,471	53,471	-	100	27,812	(660)	(660)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採用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損益份額，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註三：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三)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買賣業務	\$ 53,471	(註一)	\$ 53,471	\$ -	\$ -	\$ 53,471	(\$ 660)	100%	(\$ 660)	\$ 27,812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53,471 (USD1,650,000)	\$53,471 (USD1,650,000)	\$724,103

註一：透過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註二：係按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投資限額為淨值之 60% 或新台幣八仟萬元較高者。

註五：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首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20,717	8.94%
王 鵬 森	3,068,115	5.46%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